附件2

平昌县教育科技和体育局

关于平昌县2020年公开招聘教师

资格审查及面试等期间疫情防控注意事项的

公 告

为深入贯彻落实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有关要求，全力确保每位考生安全健康，现就现场报名、资格审查和面试等期间疫情防控注意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请广大考生近期注意做好自我健康管理，**通过微信小程序“国家政务服务平台”或“天府健康通”申领本人防疫健康码，并持续关注健康码状态。**

二、考生赴考时如乘坐公共交通工具，需要全程佩戴口罩，可佩戴一次性手套，并做好手部卫生，同时注意社交距离。

三、考生应提前1个小时达到报名现场和面试考点。考生进入指定地点前，应当主动出示本人防疫健康码信息（绿码），并按要求主动接受体温测量。经现场测量体温正常（＜37.3℃）且无咳嗽等呼吸道异常症状者方可进入报名点和面试考点；经现场确认有体温异常或呼吸道异常症状者，不再参加此次现场报名和面试，应配合到定点收治医院发热门诊就诊。

四、为避免影响面试，**来自国内疫情中高风险地区的考生以及与新冠病毒肺炎确诊、疑似病例或无症状感染者有密切接触史的考生，应至少提前到达报名点和面试考点所在城市或川内其他低风险地区，按照疫情防控有关规定，自觉接受隔离观察、健康管理和核酸检测，并于当天提供7天内（8月13-19日）新冠病毒核酸检测阴性证明。**

五、考生如因有相关旅居史、密切接触史等流行病学史被集中隔离，面试当天无法到达考点报到的，视为主动放弃面试资格。仍处于新冠肺炎治疗期或出院观察期，以及其他个人原因无法参加面试的考生，视为主动放弃面试资格。

六、请考生注意个人防护，自备一次性医用口罩，除核验身份时按要求及时摘戴口罩外，进出报名现场和面试考点、候考时应当全程佩戴口罩。

七、面试期间，考生要自觉维护考试秩序，与其他考生保持安全距离，服从现场工作人员安排，面试结束后按规定有序离场。考生在候考及面试过程中被发现或主动报告身体不适，经复测复查确有发热、咳嗽等呼吸道异常症状，由驻点医护人员进行个案预判，具备继续完成面试条件的考生继续面试，不具备继续完成面试条件的考生，由驻点医护人员按规定妥善处置。

八、**考生在领取面试准考证时应签署《平昌县2020年公开招聘教师考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告知暨承诺书》，**承诺已知悉告知事项和防疫要求，自愿承担因不实承诺应承担的相关责任，接受相应处理。凡隐瞒或谎报旅居史、接触史、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重点信息，不配合工作人员进行防疫检测、询问等造成不良后果的，取消面试资格，终止面试；如有违法情况，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。

平昌县教育科技和体育局

2020年8月11日